

广东省封开县大排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编制单位：肇庆润信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2月

目录

1、 污染物治理设施设计、施工过程简介.....	- 1 -
(一) 废水.....	- 1 -
(二) 废气.....	- 1 -
(三) 噪声.....	- 1 -
(四) 固体废物.....	- 1 -
2、 验收过程简况.....	- 1 -
2.1 建设项目建设过程.....	- 1 -
2.2 生产调试过程.....	- 2 -
2.3 验收工作过程.....	- 2 -
3、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 3 -
3.1 监测计划.....	- 3 -
3.2 排污口、环保标识牌规范化.....	- 3 -
3.3 风险防范措施.....	- 3 -
3.4 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 3 -
4、 整改工作情况.....	- 3 -

1、污染物治理设施设计、施工过程简介

项目位于肇庆市封开县长岗镇马欧村委会大排山，总投资53亿元，其中环保投资4261万元，进行建筑花岗岩矿开采，设计采矿规模为1100万m³/a，年产建筑用规格碎石1264万m³（松方）、机制砂757.9万m³（松方），建设内容包括露天采场、破碎站、工业场地、排土场、办公生活区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一）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汇集后经沉淀压滤处理全部回用生产，不外排；露天开采期的雨水经蓄水池、雨水沉砂池、矿区排水沟和截洪沟收集沉淀后部分回用于机械洒水降尘以及湿式作业，其余部分溢流外排；破碎加工区雨水排入蓄水池用作生产用水；生活污水经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全部回用于道路浇洒、绿化等用水，不外排。

（二）废气

项目采剥、钻孔、爆破工序、道路运输、排土场等扬尘采用雾炮机进行喷雾降尘、洒水降尘等措施；破碎站的石料破碎、筛分、输送等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高空排放；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设备、减振、消声、加强设备维护等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剥离土作复垦回填料，危险废物交具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泥饼和粉尘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五）生态保护措施

公司已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并通过了水利部门审批，按照“边开采、边保护”的原则落实了水土保持和平整、复绿措施。

（六）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配置了相关应急物资，建立了应急组织机构，并制定了应急演练计划。

2、验收过程简况

2.1 建设项目建设过程

肇庆润信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公司委托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封开县大排建筑骨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获得《肇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封开县大排建筑骨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肇环封建〔2021〕3 号）。由于项目产品产能出现调整，排气筒增加。为此，公司 2023 年委托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省封开县大排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同年 11 月 14 日取得肇庆市生态环境局封开分局的审批意见（肇环封建〔2023〕19 号）。

项目于 2021 年 3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1 月项目的主体工程与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基本建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完成了排污登记变更。随后，项目进入生产调试阶段。公司委托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9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动。

2.2 生产调试过程

项目建设完成后，进入生产调试阶段。调试前，公司积极响应环保政策和要求完善各项手续，自行建立环保管理制度等，确保项目调试过程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2.3 验收工作过程

调试期间，公司一直严格执行环保治理工作和完善各项环保手续，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经自查核实后认为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的条件，随后就开始启动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公司委托广东中诺国际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9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采样，并对本项目建设概况、生产工艺与污染物治理工艺、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等进行了调查、分析、评价，并编制有验收监测报告。据验收监测报告结果显示，项目外排的生活污水、废气、噪声污染物排放达标，固废处置方式合理，各方面环保治理措施执行良好。

2024年3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广东省封开县大排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会议邀请了3名技术专家等数名代表，与我公司代表组成验收组，对项目展开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审查和评价。验收会上专家及其他验收组成员主要依据《广东省封开县大排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肇环封建〔2023〕19号）。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了勘察，并对验收监测报告等相

关资料进行审阅，未提出现场整改意见。

公司综合考虑各验收组成员意见，结合项目建设现场情况以及验收监测报告的内容，提出了《广东省封开县大排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意见中验收结论为：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主要污染物的治理措施基本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主要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3.1 监测计划

公司计划每年开展1次污染物排放监测，掌握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噪声排放情况。

3.2 排污口、环保标识牌规范化

公司依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的技术要求，设置了主要环保治理设施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3 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委托肇庆市环科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肇庆润信新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当地环保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项目配置了专职的环保技术人员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及巡查相关工作，遵守环境管理相关规章制度，现场按应急预案要求落实相关防范措施。现场按应急预案要求落实相关防范措施，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加强职工对风险意识和事故自救能力的教育和培训，严格规范风险物质、风险源的管理，定期组织至少一年一次的应急演练

3.4 环境保护设施日常运行维护制度

序号	周期安排	维护项目
1	每个生产日	1、定期对生产设备进行检查维护； 2、废气治理设施是否正常运行； 3、定期检查落实水土保持和平整、复绿等措施

4、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工作组在验收会议过程中并没有提出本项目需要进行整改的内容。